審核2020-21年度

答覆编號

## 開支預算

FHB(FE)262

## 管制人員的答覆

## (問題編號:5181)

- 總目: (49) 食物環境衞生署
- <u>分目</u>: (-) 沒有指定
- 綱領: (-) 沒有指定
- 管制人員: 食物環境衞生署署長 (劉利群)
- 局長: 食物及衞生局局長

問題:

食物環境衞生署已成立中央調查隊,負責跟進承辦商違反僱傭規定的 投訴。請問中央調查隊分別過去三年 i) 巡查次數;ii) 被視察的工作場所 數目 ;iii) 按投訴個案類別分類,接獲承辦商分別違反僱傭合約及《僱傭 條例》規定的投訴數目;iv) 證明屬實投訴個案數目;v) 因投訴成立而對 有關外判承辦商作出懲處的個案宗數及懲處方式及罰則。

提問人:張超雄議員 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:1657)

答覆:

2017年、2018年和2019年,食物環境衞生署中央調查隊審查承辦商是否遵 從僱傭相關規例的次數分別為269次、267次和312次。中央調查隊並非到工 作場所實地視察,而是審查僱傭相關文件,包括標準僱傭合約、工資記錄、 值勤記錄等,並與有關的承辦商僱員會面,以了解承辦商是否遵從合約規 定及/或相關勞工法例,因此,本署並沒有備存巡查工作場所數目的資料。 中央調查隊接獲的投訴詳情如下:

	投訴類別						
年份	短付 工資	沒有簽訂 標準 僱傭合約	超出工作 時數上限	沒有支付 遣散費/ 長期服務金	其他^	投訴 宗數	投訴成立的 個案數目
2017	6	0	1	3	6	16	1
2018	8	0	0	1	7	16	2
2019	8*	0	1	2*	6*	14	0

^ 包括遲付工資、沒有作出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等。

\* 當中3宗投訴個案涉及多於1項的投訴類別。

本署會就投訴成立的個案向有關承辦商發出失責通知書及/或警告信,並 會視乎情況扣減相關合約款項。至於證實違反某些合約訂明責任的承辦商 更會被扣分,而有關記錄或會影響他們日後競投同類型政府合約的中標機 會。

- 完 -